

额济纳旗 20 兆瓦分散式风电项目配套 35 千伏接网工程

采购公告

采购编号：YCNM-ZB24-CG04

一、采购条件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阿拉善供电分公司的委托，对额济纳旗 20 兆瓦分散式风电项目配套 35 千伏接网工程项目进行询比采购，现公告如下：

二、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额济纳旗 20 兆瓦分散式风电项目配套 35 千伏接网工程；
- 2、采购范围：详见公告附件一标段划分表；
- 3、采购编号：YCNM-ZB24-CG04；
- 4、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 5、计划工期：2024 年 3 月 30 日至 2024 年 7 月 30 日；
- 6、施工地点：额济纳旗策克口岸；
- 7、项目计划投资总额：2690575.00 元。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1、本次询比采购要求供应商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须具备相应项目的履约能力，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保障如期完成采购项目的能力。除特别注明外，这些资格、资质、业绩均系供应商本企业所拥有的权利权益。

2、具有国家相关部门颁发且有效的营业执照，且应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和商业信用，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具备一般纳税人资格。企业如有信息变更，需有工商局变更说明。

3、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的两个以上法人或供应商和供应商的母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公司，只能有一家参加同一标段的货物的投标。

4、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国家发改委等 9 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的规定，供应商不得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5、供应商应有良好的商业信用：中国裁判文书网显示近三年供应商及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记录。

6、供应商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中。

7、供应商未被上级部门(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报/披露取消投标资格且目前不处于处罚期内。按照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对供应商不良行业处理的通知》的规定,未列入最新发布不良供应商名单。

8、供应商未被列入中国电力企业联合公布的“中电联关于公布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名单”。

9、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0、专用资格要求:详见采购公告附件一标段专用资格要求。

以上所要求的条件必须同时满足,符合以上条件的供应商均可参加。

四、报名及询比采购文件获取:

1、询比采购文件售价:0元/标段。

2、凡第一次参与内蒙古电力公司的各类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人,在投标报名前需要在内蒙古电力公司物资管理信息系统——“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http://wzglb.impc.com.cn:82>)”,先进行供应商基本信息注册,然后在招标采购项目挂网公告所在的电子采购交易平台(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办理中招互连扫码签章,前述工作完成后方可开始投标报名。

3、本项目实行在线报名和下载采购文件。凡有意参加应答者,请于**2024年02月05日至2023年02月07日下午17:00**,进入《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cppchina.cn/>)在线报名,逾期不予受理。

(1)具体流程为:登录平台→在报名管理界面查看最新招标项目→供应商提交报名资料,通过资格查验的供应商报名后通过“文件下载”界面下载采购文件,平台联系电话:400-9913-966。

(2)报名单位须凭【中招互连】APP办理项目后续电子投标事宜,之前未进行注册【中招互连】APP的企业需要下载【中招互连】APP,根据提示即可在线办理相关事宜,后续所有流程全部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

4、报名时所需资料:

需提供下列资料加盖单位公章扫描件（如资料不全，采购人拒绝接收）

（1）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

（2）有效的营业执照，企业名称如有变更，需提供有关行政机关提供的变更证明；

（3）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ww.wenshu.court.gov.cn>）全国范围内显示供应商及法定代表人近三年没有行贿犯罪记录的网页截图；（详见附件三）

（4）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信用查询截图；（详见附件三）

（5）提供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查询截图；（详见附件三）

（6）有效的一般纳税人证明材料；

（7）提供响应真实性承诺书；（详见附件四）

（8）专用资格要求所需资料详见采购公告附件，投标单位需提供所投标段专用资格要求中所有证明材料。

说明：报名资料如无法查真，由供应商提供有效查询路径。

在投标报名阶段，对供应商资质、业绩等投标资格进行严格的真实性核查；经核实存在资格证明材料造假或信息不实的，采购人将按照公司《物资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处罚。

5、报名方式

报名只采取网上报名方式（按标段分别上传报名资料）。供应商提供的投标报名资料需按照公告要求顺序排列，并加盖鲜章后整体扫描为 pdf 格式上传，不接受 doc、图片形式的报名资料，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报名资料一律退回。

注：A、上述要求是对供应商的基本要求，如按照行业及相关部门另有规定的遵循其规定，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或资信材料；

B、如发现存在虚假资料，招标单位取消其投标/中标资格，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中标单位自负，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C、供应商上传报名资料时，应充分考虑报名资料审核及修改的时间，如因供应商上传报名资料时间临近报名截止时间，造成因报名资料审核未通过，供应商不能及时上传更正报名资料，导致的报名不成功，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D、为提高报名工作效率，投多个标段的请投标单位按标段分别对应上传相应报名资料，严禁上传与本标段无关资料，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

E、供应商上传的报名资料中，检验报告及合同可以只附关键页，关键页是指能体现供应商名称、检验产品名称、结论、签订合同时间、签订金额等即可。

五、响应文件递交方式：

1、本项目采用电子开标方式。

2、本项目采用网上投标，电子响应性文件请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到“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响应性文件恕不接收。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方式，不接收纸质响应性文件，逾期送达的响应性文件，“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将不予接收。

3、供应商对网上递交的响应性文件应加密。投标时登录【中招互连】APP对响应性文件进行加密。供应商需要在开标会上使用【中招互连】APP进行解密，才能读取或导入响应性文件。

4、依据《电子招标投标办法》第二十七条规定，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性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性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响应性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性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性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系统应当拒收。

六、资格审查：

本次采购采取资格后审方式，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统一进行资格审查，详见询价比采购文件。资格审查时，供应商提供的资料不全或不合格的，均不能通过资格后审，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七、截标及开标时间：

响应文件上传时间：2024年02月05日~2024年02月21日上午10:00分前

投标截止时间：2024年02月21日上午10:00分

开标时间：2024年02月21日上午10:00分

八、解密方式及截标开标地点：

电脑环境要求：（1）操作系统：Windows7、10（2）浏览器：360极速、谷歌Chrome、火狐Firefox、微软Edge浏览器并升级了支持多浏览器的驱动（3）办公软件：Microsoft Office 2007或WPS2019个人版（4）PDF软件推荐：

AdobeReader。

非以上环境可能出现错误影响其投标，登录交易平台时如提示更新插件则必须更新，否则影响其电子投标。

1、开标前签到流程：

进入【网上开标】菜单→进入开标厅→点击“点此签到”按钮→点击右上角“签到”按钮→自动在签到表加盖法人章→最后点击“保存”按钮。

2、远程解密流程：

供应商于递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在原单位使用原上传文件电脑在“网上开标”界面，点击“进开标厅”按钮，在该界面进行响应性文件的远程解密。届时请持上传文件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 证书）或登录【中招互连】APP 提前 30 分钟等候在电脑前准备参加文件解密（供应商需保持电脑网络通畅）。

3、解密后报价确认流程：

进入【网上开标】菜单→进入开标厅→点击“点此签字”按钮→点击右上角“签字”按钮→自动在签到表加盖法人章→最后点击“保存”按钮。

请供应商按公告时间及时参与相关签到、解密及确认等工作，签到、解密及确认过程中有任何问题请及时联系技术支持解决（周一至周五，8：30-20：30），因供应商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确认响应性文件的，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性文件。

开标地点：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开标室（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阿吉泰路 3 号）

如果截标或开标时间及地点有改变，采购代理机构将提前通知，逾期提交的响应文件将不予受理，不接受邮寄方式提交响应文件。

九、采购费用：

（1）招标费用：取费标准或金额：为保证采购工作的顺利进行，采购活动所需费用的一部分，由成交单位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办法：内工建协[2022]34 号采购金额标准，缴纳金额按内工建协[2022]34 号文件规定的标准收费。中标服务费=按本指导标准计算收费*折扣率，其中，折扣率为 90%。具体费用详见招标文件。

备注：预算 30 万元及以下项目，根据《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服

务收费指导意见(试行)》的通知(内工建协[2022]34号)收费标准收取。

(2) 场所服务费：由成交人向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支付，金额为成交金额千分之一，四舍五入到元，不足 500 元按 500 元计取。(成交单位汇款时请务必公对公转账)

账户信息：

收款单位名称：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华夏银行呼和浩特分行营业部

账号：5830200001819100031131

开户行行号：304191001951

联系方式：

交易场所：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阿吉泰路 3 号

项目负责人：丁晓珊

开票咨询：18586095935

成交人将交易服务费汇到产权指定账户后请记将汇款凭证发至公告标明的邮箱之后携带成交通知书及产权交易费收据到产权交易中心开具产权交易费发票。

(3) 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使用服务费：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采购，每标段每家供应商需(在购买采购文件后，上传响应文件前)在线向电子交易平台缴纳电子响应服务费 300 元/标段/次。

(3) 平台使用费：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投标，每标段每家供应商需(在购买招标文件后，上传投标文件前)在线向电子交易平台缴纳电子投标服务费。

招标方式	电子投标服务费
公开招标项目	400 元/标段
非招标采购项目	300 元/标段

十、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在《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cppc.hina.cn>)、《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网》(<http://www.nmcqjy.com>) 同时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十一、异议受理

供应商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投标采购过程有异议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

异议和投诉联系电话: 0483-3982106

监督电话: 0483-3982272

监督邮箱: adcgjd@163.com

十二、联系方式:

采购人: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阿拉善供电分公司

联系人: 岳林峰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机构: 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巨华开心果公寓楼 502 室

联 系 人: 余隽、杨阿裙、黄帅、范艳茹、贾俊峰

联系电话: 15598137877

邮 箱: yczbgs2023@163.com

余隽